浙江工商大学工商管理学院（MBA学院）

研究生双开题双答辩执行标准（试行）

|  |
| --- |
| 工商管理学院（MBA学院）研究生双开题双答辩执行标准（试行） |
| **序号** | **名称** | **内容** | **建议标准** | **备注** |
| 1 | 开题答辩 | 研究所一次开题 | 不通过率不低于20% | 不通过，不影响正常毕业流程 |
| 学院一次开题 | 不通过率不低于10% | 不通过，不影响正常毕业流程 |
| 研究所二次开题 | 不设置通过率 | 不通过，将延迟开题，导致延毕至少半年 |
| 学院二次开题 | 不设置通过率 | 不通过，将延迟开题，导致延毕至少半年 |
| 2 | 预答辩 | 研究所一次预答辩 | 不通过率不低于20% | 不通过，不影响正常毕业流程 |
| 学院一次预答辩 | 不通过率不低于10% | 不通过，不影响正常毕业流程 |
| 研究所二次预答辩 | 不设置通过率 | 不通过，将延迟开题，导致延毕至少半年 |
| 学院二次预答辩 | 不设置通过率 | 不通过，将延迟开题，导致延毕至少半年 |
| 3 | 正式答辩 | 正式答辩 | 由答辩专家（主席是校外专家）把关 | 不通过，可在半年至一年内申请重新答辩一次。 |

**注：本执行标准由工商管理学院（MBA学院）负责解释，学校已有文件作出相关专门规定的，参照其规定执行。**

浙江工商大学工商管理学院（MBA学院）

2023年10月13日